

证券代码：000416 证券简称：\*ST民控 公告编号：2024-50

##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董事长因非本公司事项被出具警示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 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5月27日，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董事长方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方舟先生被北京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北京证监局认定公司董事长方舟先生在担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泛海控股”）总裁期间，对泛海控股未及时、准确披露债务相关事项以及未及时披露股权质押事项负有主要责任。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182号）第五十二条等规定，北京证监局对方舟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当事人如果对上述监管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上述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也可以在收到上述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。

上述行政监管措施涉及事项与本公司无关，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